

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七次会议。本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陈海军董事长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5 名，董事游向东、华晔宇，独立董事姚航平、黄韬以通讯表决方式对会议所议事项进行了审议和表决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》。
 -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- 公司独立董事姚航平、黄韬、陈文强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
- 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 - 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 - 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2024 年度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9,395.40 万元，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-139,819.17 万元。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,983.30 万元，母公司

报表可供分配利润-109,910.91 万元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等规定,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5 年的经营计划,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(六) 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 (ESG) 报告》。

(七) 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(八) 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》,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》。

(九) 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二~五、九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 14:00 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,会议具体内容详见股东大会会议通知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2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《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4 月 12 日